

北京天鸿宝业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天鸿宝业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3 日发出了召开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5 年 12 月 29 日在北京内蒙古宾馆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潘刚升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了《北京天鸿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鸿嘉诚”）与北京天鸿卓越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鸿卓越”）签署房地产销售代理合同的议案》。

由于天鸿嘉诚为天鸿宝业的控股子公司，天鸿卓越与天鸿宝业受同一母公司北京天鸿集团公司控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独立董事同意此项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由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进行此项议案表决时，到会的关联董事潘刚升先生、米崇广先生、胡瑞深先生、辛伟民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巴峥嵘先生、范永宁女士以及独立董事宋常先生、梁积江先生、刘洪玉先生就此项议案进行了表决并均同意此项议案，同时参与表决的独立董事就此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项交易公平、公允，符合股份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具体内容见公司临 2005—026 号关联交易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申请一亿元信用贷款的议案》。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向招商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申请一亿元流动资金信用贷款。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安华支行申请三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向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安华支行申请三亿元授信额度，用于开发建设回龙观文化居住区后期 G04-G06、G08、G09 经济适用住房项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快天津海河水运动世界项目建设进度，股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一亿元与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相同比例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后，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三亿元，天鸿宝业共出资一亿五千万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50%，股份比例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天鸿宝业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12 月 29 日